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7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环球行业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080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7月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7月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7月3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安排，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2024年7月3日（星期三）、2024年7月4日（星期四）为纽约交易所休市（独立日前和美国独立日）本基金于上述日期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于2024年7月5日（星期五）恢复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节假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做好相关的业务安排。

（2）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咨询相关情况。

（3）风险提示：基金有风险，投资须谨慎。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且不同类型的基金风险收益情况不同，投资人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本产品可以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嘉利基金”）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信嘉利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70001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70005	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5350	诺德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4	010440	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5	017008	诺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4年7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国信嘉利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费率（仅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1折起的折扣幅度，具体折扣费率以其页面公示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详情以国信嘉利基金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国信嘉利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国信嘉利基金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国信嘉利基金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国信嘉利基金规定为准。

2、国信嘉利基金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09999
公司网址：www.gxjlcn.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关于汇添富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7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汇添富MSCI美国50ETF
基金主代码		1596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07月0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07月04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4年07月04日纽约证券交易所因节假日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美国50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07月05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7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100ETF
基金主代码		1596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07月0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07月04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4年07月04日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因节假日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纳指100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07月05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7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ETF
基金主代码		51329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07月0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07月04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4年07月04日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因节假日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扩位证券简称为纳指生物科技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07月05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02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ETF增加万和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经交易所确认，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签署的协议，自2024年7月2日起，本公司增加万和证券为旗下部分ETF的一级交易商（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万和证券的规定为准。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1	159565	易方达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汽车零部件ETF	——
2	159633	易方达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1000指数ETF	——
3	159696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纳指ETF易方达	——
4	159819	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人工智能ETF	——
5	159837	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生物科技ETF	——
6	159847	易方达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疗50ETF	——
7	510100	易方达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SZ50ETF	上证50ETF易方达
8	510310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HS300ETF	沪深300ETF易方达
9	510580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ZZ500ETF	中证500ETF易方达
10	512010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ETF	医药ETF
11	512070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保险	证券保险ETF
12	512560	易方达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军工	军工ETF易方达
13	513000	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25ETF	日经225ETF易方达
14	516080	易方达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新医药	创新药ETF易方达
15	516350	易方达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芯片50	半导体芯片ETF
16	516510	易方达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云计算	云计算ETF
17	563050	易方达中证国新央企科技引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技央企	央企科技50ETF
18	563080	易方达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A50E	中证A50ETF易方达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和证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沙路49号通信广场二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20层西厅
法定代表人：甘卫斌
联系人：张雷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882
传真：0755-25842783
网址：http://www.wanhesec.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50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1034.9838万份；

2、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181名；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程序及授予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程序

1、2020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7。

3、2020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0年5月27日至2020年6月6日，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办公楼一楼大厅进行了公示。2020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0-030；《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031。

5、2020年6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6、202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0年8月10日，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0年8月12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5。

8、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1年3月30日至2021年4月8日，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办公楼一楼大厅进行了公示。2021年4月1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24。

10、2022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1、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2、2024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	预留授予
授予日期	2020年6月29日	2021年3月30日
授予登记完成日期	2020年8月10日	2021年5月31日
授予时行权价格	3.96元/份	6.64元/份
授予数量	4,320万份	466.37万份
授予人数	206人	34人

（三）历次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共计行权1,604.6576万份股票期权，于2022年8月2日上市流通；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共计行权11,399,754份股票期权，于2023年7月12日上市流通；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共计行权1,785,440份股票期权，于2023年7月12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说明

（一）本次激励对象行权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行权条件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第三个行权期：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30%。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6月29日，即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已于2024年6月28日届满。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条件及条件成就的情况如下：

序号	行权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左栏所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左栏所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	第三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5%，2023年税前每股分红不低于0.165元，且上述指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注：上述指标为剔除京台齐河至德州路段、京台济南至泰安路段及黄河二桥路段产生的影响。根据上述口径计算得出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为44.67亿元，税前每股分红为0.13元。	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为239.93亿元，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437.11%，高于30%。上述指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2023年税前每股分红为0.27元，高于0.165元。上述指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第三个行权期业绩考核满足行权条件。 注：上述指标为剔除京台齐河至德州路段、京台济南至泰安路段及黄河二桥路段产生的影响。
4	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考核结果 / 评价 / 优秀 / 合格 行权比例 / 100% / 100% / 80% / 0% 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189人中，有8人因离职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资格，剩余181名激励对象中有171人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A”或“B”，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100%；10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C”，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80%，其当期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本次行权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

（二）对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法

对于未达到行权条件和已达到行权条件但放弃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具体情况

（一）行权数量：1034.9838万份

（二）行权人数：181名

（三）行权价格：2.36元/份

（四）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五）行权方式：批量行权

（六）行权安排：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窗口期，统一为激励对象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及相关的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行权日。

（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常志宏	党委副书记、董事	17.7	0.37%	0.0037%
2	董淑喜	纪委书记	17.7	0.37%	0.0037%
3	张军	副总经理	17.7	0.37%	0.0037%
4	康建	副总经理	17.7	0.37%	0.0037%
5	周亮	总会计师	17.7	0.37%	0.0037%
6	隋荣昌	董事、董事会秘书	17.7	0.37%	0.0037%
7	黄晓芸	工会主席	17.7	0.37%	0.0037%
8	崔建	总经理助理	17.7	0.37%	0.0037%
9	郭玉波	安全总监	17.7	0.37%	0.0037%
10	王小蕾	总审计师	17.7	0.37%	0.0037%
中层管理人员（114人）			701.7678	14.66%	0.1459%
其他骨干人员（57人）			156.216	3.26%	0.0325%
合计（181人）			1034.9838	21.62%	0.2154%

四、行权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截至目前，激励对象中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采用批量行权方式进行行权。公司在授权日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权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评估，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股票期权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181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1034.9838万份。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认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程序，本次行权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行权的相关安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4-052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监事会主席张晓冰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股票期权相关事项调整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本事项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股票期权相关事项调整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181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1034.9838万份。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133.356万份。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5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133.356万份；

2、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33名；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程序及授予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程序

1、2020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7。

3、2020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0年5月27日至2020年6月6日，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办公楼一楼大厅进行了公示。2020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0-030；《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031。

5、2020年6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6、202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0年8月10日，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0年8月12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5。

8、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1年3月30日至2021年4月8日，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办公楼一楼大厅进行了公示。2021年4月1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24。

10、2022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1、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2、2024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	预留授予
授予日期	2020年6月29日	2021年3月30日
授予登记完成日期	2020年8月10日	2021年5月31日
授予时行权价格	3.96元/份	6.64元/份
授予数量	4,320万份	466.37万份
授予人数	206人	34人

（三）历次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共计行权1,604.6576万份股票期权，于2022年8月2日上市流通；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共计行权11,399,754份股票期权，于2023年7月12日上市流通；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共计行权1,785,440份股票期权，于2023年7月12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说明

（一）本次激励对象行权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行权条件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第二个行权期：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30%。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3月30日，即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已于2024年3月29日届满。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条件及条件成就的情况如下：

序号	行权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左栏所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左栏所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	第二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2022年税前每股分红不低于0.16元，且上述指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注：上述指标为剔除京台齐河至德州路段、京台济南至泰安路段及黄河二桥路段产生的影响。根据上述口径计算得出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为44.67亿元，税前每股分红为0.13元。	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166.55亿元，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72.85%，高于30%。上述指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2022年税前每股分红为0.29元，高于0.16元。上述指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第二个行权期业绩考核满足行权条件。 注：上述指标为剔除京台齐河至德州路段、京台济南至泰安路段及黄河二桥路段产生的影响。
4	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考核结果 / 评价 / 优秀 / 合格 行权比例 / 100% / 100% / 80% / 0% 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33人中有32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A”或“B”，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100%，1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C”，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80%，其当期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本次行权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

（二）对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法

对于未达到行权条件和已达到行权条件但放弃行权的股票